

天河区“9·24”莲溪南路*巷*号高处坠落 一般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评估报告

2023年9月24日上午9时许，在天河区莲溪南路*巷*号村民自建房五楼装修现场发生一起因吊装装修剩余材料发生高处坠落的一般事故，造成1名作业人员死亡，直接经济损失约115万元。事故发生后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政府依法成立事故调查组开展事故调查工作，经调查组调查认定并经区政府审批结案，本次事故是一起施工现场管理缺失，冒险作业导致的一般生产安全责任事故，事故调查报告已依法向社会公开。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中发〔2016〕32号）和《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印发〈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办法〉的通知》（安委办〔2021〕4号）的有关规定，天河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组织成立了天河区“9·24”莲溪南路*巷*号高处坠落一般事故评估组（以下简称“评估组”），对各相关单位事故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进行了评估，现将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评估工作过程

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成立了由区应急管理局、区住建园林局、区公安分局、前进街道办事处等单位的有关同志组成的事故评估组，评估组根据事故调查报告，逐项对照防范和整改措施

的建议，具体评估事故责任追究和有关部门落实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采取的具体工作措施和成效。评估组采取现场评估、资料审查、座谈问询、查阅文件、走访同类型临小工程等方式认真开展评估工作，对评估过程中发现的不足进行了反馈并要求立即进行整改。

二、责任追究意见落实情况

事故相关处理建议的落实情况

评估组通过查阅相关立案文书、处罚决定书等文件，已落实事故调查报告中有处理建议，具体如下：

1、建议公安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落实情况

序号	姓名	处理内容	落实情况
1	黄**	对本次事故发生负有责任，涉嫌构成刑事犯罪，建议由区公安分局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已落实
2	于**	对本次事故发生负有责任，涉嫌构成刑事犯罪，建议由区公安分局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已落实

2、建议给予行政处罚的落实情况

序号	姓名	处理内容	落实情况
3	张**	对承包人黄**的安全生产统一协调、管理不到位的行为，建议由区应急管理局依法给予行政处罚。	已落实

3、其他处理建议

序号	姓名	处理内容	落实情况
4	张**	未按照备案装修施工的范围进行施工的行为,建议由前进街道办事处依法依规跟进处理。	已落实

三、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评估组通过现场评估、座谈问询、查阅相关单位和部门提交的书面报告及相关材料、抽查辖区同类型施工工地,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如下:

(一)事故调查报告建议区住建园林局要加强指导各街道开展临时性建筑工程和限额以下小型工程的监管,进一步规范监管机制,加强业务指导培训,严格开工条件,规范管理程序,确保施工安全。

经现场查阅该单位提交的台账资料,事故发生后,该单位有及时组织各街道开展临小工程建设管理竣工验收行政执法专题培训,有印发通知要求各街道加强施工现场安全管理,有牵头组织制定全区临小工程监管工作机制;

(二)事故调查报告建议前进街道办事处要进一步完善临时性建筑工程和限额以下小型工程监管工作机制,利用社区网格加强巡查,对于巡查发现的违规施工行为,要及时采取有效的措

施责令停止施工，加强闭环管理，确保违规施工行为确实得到有效制止，要加强对施工现场的执法检查，认真核实施工方的资质，及时发现并制止违规施工行为。

经查阅街道提交的工作台账资料，事故发生后，有制定并印发了《前进街关于辖内临时性建筑工程和限额以下小型工程监管机制》，今年以来有组织开展对辖内临小工程施工现场安全执法检查，对发现的违法违规施工行为有依法依规进行处置；

（三）评估组对同类型施工现场进行现场检查，发现该临小工程有到街道申请办理录入管理手续，相关证明书有张贴在显眼位置，施工人员有按规定佩戴劳动防护用品，街道有指派执法人员到场检查巡查。

四、评估发现存在的问题

（一）区住建园林局作为业务监管部门，未能及时结合全区临小工程领域安全生产实际形势开展指导和协调，虽有制定辖区临小工程监管工作机制，但制定的时效性不够，开展行业领域内事故警示教育力度不够；

（二）前进街道办事处临小工程监管工作机制未能及时修订完善，街道机构改革后，原工作机制有关部门已经撤销，相关工作职责已经有所调整，且区住建园林局在2024年9月份已经印发了全区工作机制，但该街的工作机制未能根据实际做出相应的修订完善。

五、工作意见建议

结合本次评估工作实际情况和临时性建筑工程和限额以下小型工程存在工程规模小、工期短的特点，特提出以下工作建议：

一是区住建园林局要进一步加大业务指导协调力度，通过多种形式加大培训力度，组织专家开展帮扶，对于专业性较强的施工项目要根据街道的请求及时指派专家到场指导，对于发生的该领域生产安全事故要及时进行警示通报，迅速组织举一反三；

二是前进街要切实履行属地监管职责，结合实际及时修订完善监管工作机制，要加强与辖内物业服务企业、村社居的工作沟通协调，加大临小工程有关政策的宣贯力度，确实提高民众主动报告临小工程开工的意识，要科学充分整合街道执法巡查力量，加大对施工现场执法巡查力度，紧盯辖区临小工程施工现场，避免事故发生。

天河区“9·24”一般事故

评估组

